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常州长青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银妹女士、胡锦骊女士、丁静女士、薛国锋先生、黄珍丽女士及张佳俊先生6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同意提名胡军科先生、上官俊杰先生及康卫娜女士3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现任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军科先生、上官俊杰先生及康卫娜女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康卫娜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公司已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0 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履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1、周银妹女士，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和'95非政府组织妇女论坛代表，第十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常州市人大代表，农工民主党常州市第十届、十一届委员会常委委员，江苏省妇女联合会第十一届、十二届执委，常州市妇女联合会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执委；曾获得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中国年度十大杰出女性、江苏省十二五卓越女企业家、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常州商界十大领军人物等众多荣誉称号；1976年8月至1987年12月，先后担任武进县芙蓉东周农机修配厂班长、车间主任、生产科长、副厂长等职务；1988年1月至1991年2月，先后担任武进县芙蓉凹凸彩印厂副厂长、厂长；1992年3月至2005年5月，先后担任常州市长青珍珠工艺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州长青艾德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03年2月至今，担任常州市民生担保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2011年2月，担任长青有限董事长；2005年4月至今，现任长青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至今担任江苏艾德利执行董事；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泰弗思董事长；2017年5月至2022年1月，担任长青艺卢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1月至今担任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建筑与市政工程产品应用分会，副会长；2022年1月至今担任第十五届常州市人大代表。

周银妹女士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常州长青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与本公司董事胡锦骊为母女关系，与本公司董事薛国锋先生为姨甥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2、胡锦骊女士，1980 年出生，美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系周银妹之女。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2 月，担任长青有限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胡锦骊女士与本公司董事长周银妹为母女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3、丁静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欧洲粘接工程师 EAE 证书。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担任常州艾贝服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吉利集团上海华普汽车项目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2 月，担任长青有限项目经理兼董事长秘书；2011 年 3 月至 2018 年 10 月，先后担任公司项目部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泰弗思董事；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常州市新北区青年联合会第五届委员，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常州市新北区第五届政治协商会议委员。

丁静女士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4、薛国锋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 年 10 月至 1992 年 10 月，担任江阴市粮食局食品公司技术部副经理；1992 年 10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常州长青环球珠宝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常州长青艾德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薛国锋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长周银妹为姨甥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5、黄珍丽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持有欧洲粘接技师 EAS 证书。2002 年 6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常州长青艾德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公司技术部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采购经理。2020 年 9 月 2023 年 8 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8 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珍丽女士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

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6、张佳俊先生，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1 月，曾先后担任公司会计、人事专员、董事、项目助理、项目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8 月，担任泰国汉兴高科技珍珠养殖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员；2021 年 9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生产计划、维保客服组专员、项目经理。

张佳俊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长周银妹为姨甥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截至目前，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1、胡军科先生，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6 月至 1988 年 4 月，担任长沙铁道学院助教；1988 年 6 月至 1994 年 6 月，担任长沙铁道学院讲师；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4 月，担任长沙铁道学院机械系、中南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副教授；2002 年 5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中南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湖南光明重型机器制造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湖南凯恩利液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军科先生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2、上官俊杰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中共常州市武进区委党校教师；200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江苏日月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江苏常元律师事务所主任；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江苏常武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江苏省律师协会金融保险委员会副主任，常州市律师协会监事会副监事长，常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智库成员，常州市仲裁委仲裁员。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上官俊杰先生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3、康卫娜女士，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中一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新时代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北京信诚知远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担任北京信诚知远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4 月，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高级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担任常

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康卫娜女士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